

2016 年度预算单位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兴县水台镇党委、政府设 5 个内设机构，事业单位设置 3 个中心列入决算编制。

主要职责：镇党委是中国共产党的基层组织，是本辖区范围内各项事业的领导核心，镇人民政府是镇级国家行政机关，其职责是：

（一）根据新兴县主体功能区规划，水台镇属优先开发区。发展目标：成为全县两个优化开发区之一，加快构建“新型工业、生态旅游、现代农业”三大区域发展格局，东北部的良田、布冷、石龙岗、布茅和杜村规划建设新的工业园区，作为新成工业园的东部园区进行一体化管理，打造全县东部工业增长极；发展以禽畜养殖、水果、花卉为主导的新型农业，成为现代农业集聚区；发展以金水台温泉和水台林场为主体的现代旅游和健康休闲产业，打造东部旅游文化产业服务基地。

（二）执行本级党的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以及上级党委、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

（三）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抓好本行政区域内党的建设，选拔和培养基层干部，抓好基层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团结全镇党员干部和群众，全面完成党和国家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四）制定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武装、司法、人口和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五）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各种权利，调解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和群众来信来访，处理法律规定的其他事项。

（六）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致力促进本行政区域经济的发展。

（七）负责村镇和国土规划，着力改善宜居环境，全面推进新农村建设。

（八）履行授权下放、委托行使的行政许可、综合执法和其他行政管理权职责。

（九）办理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镇党委、政府设5个内设机构。

（一）党政办公室（挂人大办公室牌子）。负责文件、材料的起草和会议组织及有关决议的落实、督办，承办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宣传、统战、武装、民宗、工会、共青团、妇联和人大等日常工作。负责设立两大工作平台：两代表一委员工作站，为辖区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履行职责、联系群众的

工作平台；行政综合执法队，为代表镇政府履行通过授权、委托所赋予镇级行政综合执法职责的机构。

（二）宜居办公室。负责国土资源管理、村镇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绿道建设、旧村改造、环境整治、农村生活设施等新农村建设管理工作，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协调镇、村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建设管理，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

（三）农业和经济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牌子）。负责经济发展、招商引资、经济管理、财政预决算、生态旅游、特色旅游的开发等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市场监管、防火防汛防疫工作；负责信用村建设、金融、扶贫工作；负责农村水利建设、农业生产发展、畜牧渔业特色养殖、农村土地流转、林权改革、林业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济组织、各类支农惠农资金的管理、上级政府支农惠农项目的具体实施、上级支农惠农政策宣传等。

（四）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挂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牌子）。负责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广播电视、统计、民政、劳动保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社区等公用事业工作；负责贯彻执行有关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落实计划生育任务，完成人口计划指标，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五）综治信访维稳中心（挂综治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牌子）。负责政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承办信访、

综治等日常工作；协助党委、政府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区域内部、单位和广大群众开展综合治理、维护稳定和平安创建等工作；统一受理调解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和群众来信来访等。

镇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人民武装部按有关规定设置，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按有关章程设置，具体工作由有关综合性办公室或配备专（兼）职人员承担，相关人员的待遇按照国家 and 省的规定执行。镇党政办公室配专职干部承担镇人大日常工作。

事业单位设置 3 个中心。

（一）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负责提供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法律法规、农村土地流转工作政策咨询，收集、整理和保存土地承包流转档案资料；建立土地流转信息服务平台，搜集和发布土地流转信息，提供土地流转中介服务；指导和督促土地流转双方签订土地流转合同，负责土地流转合同登记、变更、备案，审核流转报告，提供规范的土地流转合同文本，监督土地流转合同的履行；指导村级土地流转信息员的业务工作；调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维护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

（二）农村劳动力服务中心。负责镇农村劳动力就业的管理服务，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落实；摸清镇农村劳动力底数，收集汇总求职人员和就业人员的基础资料；组织镇服务农民就业的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制定镇培训计划，组织开展专项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开展就业跟踪服务，协助办理社会保险手续。

（三）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为农村和农业经济发展提供综合服务，推广普及农、林、牧、渔业科技知识，为农、林、牧、渔业发展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负责农机、农技的培训管理工作；承担水利、镇村道路等基础建设的服务工作；开展农、林、牧、渔业的开发、利用、保护和病虫害防治的服务工作；开展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经常性的上环、查环等节育技术服务、避孕药具的发放管理，计划生育统计、调查、信息管理、生殖保健、业务培训等综合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文化宣传、文化服务、文体活动，搜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做好文物的保护工作，指导村（居）文化工作。

以上三个中心为股级建制，属公益类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列入县财政核拨。

（三）人员构成情况

2016 年度我镇政府列入部门预算编制的编制人数（含机关、事业）为64 名，2015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50 名，离退休人员 14 名。

第二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各部门应当公开 8 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公开，并在合计栏以零填列。格式如下：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5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633.1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8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0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74.62
	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	11.23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	40.74
	10			25	
本年收入合计	11	757.45	本年支出合计	26	759.7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2		结余分配	2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2.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	
	14			29	

总计	15	759.76	总计	30	759.76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中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和总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7.45	757.45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630.85	630.85	0	0	0	0	0
20101	人大事务	630.85	630.85	0	0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630.85	630.85	0	0	0	0	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0	0	0	0	0	0	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 务支出	0	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4.62	74.62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74.62	74.62	0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 退休	74.62	74.62	0	0	0	0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离退 休	0	0	0	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 计划生育支 出	11.23	11.23					
21005	医疗保障	11.23	11.23					
2100201	行政单位医 疗	11.23	11.23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40.74	40.74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40.74	40.7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 栏= (2+3+4+5+6+7)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9.76	759.76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633.16	633.16	0	0	0	0
20101	人大事务	633.16	633.16	0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633.16	633.16	0	0	0	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0	0	0	0	0	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 出	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74.62	74.62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74.62	74.62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	0	0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0	0	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11.23	11.23				
21005	医疗保障	11.23	11.2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	1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

用填列。

(3) 1 栏 = (2+3+4+5+6)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	757. 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7	633. 16	633.16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8			
	3		三、国防支出	19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			
	5		五、教育支出	2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2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3	74.6 2	74.62	
	8		九、医疗卫生有计划 生育支出	24	11.2 3	11.23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	40.7 4	40.74	
	10			26			
本年收入合计	11	757. 45	本年支出合计	27	759. 76	759.76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12	2.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13	2.31		29			
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14			30			
	15			31			
总计	16	759. 76	总计	32	759. 76	759.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59.76	759.76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16	633.16	0
20101	人大事务	633.16	633.16	0
2010101	行政运行	633.16	633.16	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0	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2	74.6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3	11.23	0
21005	医疗保障	11.23	11.23	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	11.2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

用填列。

(3) 1 栏 = (2+3)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2
30101	基本工资	263.97	30201	办公费	17.09
30102	津贴补贴	239.97	30202	印刷费	0.5
30103	奖金	38.56	30203	咨询费	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	30204	手续费	0.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5	水费	0.46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6	电费	8.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1.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6	30211	差旅费	5.04
30301	离休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302	退休费	61.13	30213	维修（护）费	3.54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304	抚恤金	13.5	30215	会议费	3.14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16	培训费	1.3
30306	救济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	11.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310	生产补贴	0	30226	劳务费	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0.7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312	提租补贴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0313	购房补贴	0	30229	福利费	0
30314	采暖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8.4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7.1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0	产权参股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
			30403	财政贴息	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 的补贴	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人员经费合计		687.1	公用经费合计		7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经济分类科目填列到款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4)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16	0	8.4	0	8.4	3.76	12.16	0	8.4	0	8.4	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数据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xx 年预算数为“三公”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4) “三公”数据合计为零的，在合计栏填列“0”，并在决算情况说明中予以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 附加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

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2-3) 栏=6 栏，3 栏=(4+5)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第三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757.45 万元，支出总计 759.76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5.65 万元，增长 34.8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水台镇人民政府 2016 年度决算总收入 757.4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57.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757.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65 万元，增长 34.82%。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

5.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水台镇人民政府 2016 年度决算总支出 759.7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59.7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33.1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97 万元，增长（下降）33.8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62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52 万元，增长 30.6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离退休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1.23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比上年决算数增回 11.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为支出项目的归类变化。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7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71 万元，增长 27.1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离退休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59.76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195.13 万元，增加 34.5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59.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5.13 万元，增加 34.56%。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59.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33.16 万元，占 83.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62 万元，占 9.8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1.23 万元，占 1.48%；住房保障（类）支出 40.74 万元，占 5.36%。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7.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其中：①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6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

相应增加。②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离退休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二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③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38%。④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 2016 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9.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72.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2.16 万元，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 万元，占 69.08%；公务接待费支出 3.76 万元，占 30.9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 万元。2016 年本单位公务车 5 辆，平均每辆约 1.68 万元，主要用于因参加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而发生的公务用车燃料费、过桥过路费、维修（护）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76 万元。共接待批次 55 次，接待人数共计 760 人。主要用于接待前来参加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的人员，按规定开支的交通、用餐、住宿等费用。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但目前我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包括：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66 万元（与部门决算

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车辆经费之和保持一致)，其中办公费 17.09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手续费 0.24 万元、水费 0.46 万元、电费 8.09 万元、邮电费 1.95 万元、接待费 3.76 万元、差旅费 5.04 万元、维修（护）费 3.54 万元、会议费 3.14 万元、培训费 1.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04 万元、其他经费 17.12 万元、车辆运行经费 8.4 万元。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各预算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各预算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环卫工作；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1、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包括财政部本级、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财政部国库支付中心、世界银行贷款项目评估中心、财政部关税政策研究中心、财政部干部教育中心、财政部财政票据监管中心，下同）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财政部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以及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10、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

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1、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它费用。